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Y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89)

**(1) 董事變更及委任代理主席
及
(2) 不遵守上市規則**

Hua Y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下列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之董事會變更。

(1) 執行董事及主席辭任

崔薪瞳女士（「崔女士」）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工作原因，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和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崔女士辭任執行董事後，按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將繼續擔任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及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她也將繼續擔任集團的高級管理職務，擔任業務發展總監。

崔女士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其他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和聯交所。

(2) 委任代理主席

繼崔女士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現任執行董事徐映川先生（「徐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代理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徐先生將擔任董事會代理主席直至新任董事會主席獲委任為止。

(3) 委任非執行董事

趙善能先生（「趙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其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趙先生，63歲，擁有超過三十五年的會計經驗。彼曾於物業投資及開發以及資訊科技發展業務行業擔任多個高級會計及財務職位。趙先生現任香港國際家族辦公室有限公司董事。趙先生曾任建成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股份代號：1630）執行董事及金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金奧」）（前稱九號運通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股份代號：0009）、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股份代號：0444）、佰金生命科學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錢唐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股份代號：1466）；酷派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股份代號：2369）和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股份代號：1031及於二零二三年二月除牌）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先生擁有是香港及澳洲資深會計師。趙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取得上海國家會計學院頒發的財務總監（Chief Financial Officer）資格培訓證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會計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八年七月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九年五月取得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商科碩士（會計）學位；分別於一九八六年六月及一九八五年六月取得約克大學行政學學士學位及文學士（經濟）學位。

趙先生將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的規定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止並符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上重選。根據崔先生與本公司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獲委任之固定委任期為一年，且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膺選連任。趙先生將獲取每年240,000港元酬金，該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參照其在公司的職責和責任以及當前的市場環境而釐定。除正常薪酬外，趙先生將會收取每個財政年度之酬情花紅（除基本酬金外），其花紅的授予取決於（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要求，以及趙先生對本集團業績的貢獻。

除上文披露者外，趙先生確認他並沒有(i)於過去三年概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趙先生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擔任金奧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誠如聯交所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刊發之監管公告(「**監管公告**」)所披露，聯交所上市委員會(「**上市委員會**」)批評(其中包括)趙先生作為金奧前獨立非執行董事違反其向聯交所作出的董事聲明及承諾項下之責任，未能盡其所能遵守上市規則及盡力促使金奧遵守上市規則，特別是在公告中披露及延遲刊發重大及關連交易方面。詳情請參閱聯交所網站刊載的監管公告。

除上市委員會於監管公告中指示趙先生須參加二十六小時有關監管及法律議題(包括上市規則合規事宜)之培訓，趙先生確認已正式完成該培訓外，聯交所並無就該事宜對趙先生採取進一步行動。鑑於趙先生的教育、背景及經驗，董事會認為趙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該職位的合適人選。

除上述披露者外，並無任何與趙先生委任有關的其他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有關趙先生委任也沒有就需予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4)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王雪光先生(「**王雪光先生**」)因其他工作原因，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王雪光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其他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

董事會謹此對崔女士及王雪光先生在任期間對本集團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董事會熱烈歡迎趙先生加入董事會及崔小姐及徐先生接受董事會的新職位。

不遵守上市規則

繼崔女士辭職後，公司董事會將由單一性別組成。此項應不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多元化規定。董事會目前正積極採取措施，以尋找並任命合適的女性候選人，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三個月內將委任新的董事，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

此外，隨著崔女士及王雪光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及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人數均低於上市規則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所規定的最低人數。

董事會現正尋找合適人選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的空缺，並將盡最大努力確保盡快委任合適人選，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11及3.23條的規定，無論如何於三個月內予以委任。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另行發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Hua Y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伍文傑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俊傑先生、叢佩峰先生及徐映川先生(代理主席)；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崔民東先生及趙善能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鴻基先生及王曉初先生。